金融学院本科培养方案

一、学院简介

金融学院的前身为隶属于中国人民银行的中国金融学院（1987 年成立）。2000 年 6 月，原对外经济贸易大学和中国金融学院合并组成新的对外经济贸易大学。2001 年 3 月，在原中国金融学院金融系、工商管理系、国际经济系基础上组建成立金融学院。学院秉承两校特色，具备专业化程度强，国际化程度高的特点，并与金融业界保持广泛而紧密的联系。学院的建设目标是打造国内一流、国际知名的中国金融教育和研究平台。

学院师资力量雄厚。拥有一支具有共同愿景，职称、学历、年龄和学缘结构合理，有可持续发展潜力的教学、科研团队。现有在编教职工 106 人（专职教师 89 人、党政教辅人员 17 人）。专职教师中教授 28 人，副教授 30 人，教师博士化率达到 91%。学院现有享受政府特殊津贴专家 4 人，国家“万人计划”教学名师 1 人，“百千万人才工程”国家级人选 1 人，国家“有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1 人，“长江学者奖励计划”特聘教授 1 人，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计划学者”3 人，北京市教学名师 1 人，优秀教师 2 人，师德先进个人 1 人，“社科理论人才百人工程”学者 2 人，首都教育先锋教学创新个人 1 人，科技创新个人 1 人，鸿儒金融教育基金会“中国金融学科终身成就奖”1 人，“金融学杰出教师奖”1 人。拥有刘亚、吴军、邱兆祥、丁志杰、吴卫星、殷剑锋等一批老中青学科带头人，还聘请了刘鸿儒、杜金富、张晓慧、孙国峰、巴曙松等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担任荣誉教授、客座教授和博士生导师。

金融学院以学科建设为龙头。学校应用经济学具有一级学科博士学位授予权，并设立博士后科研流动站。拥有金融学、金融工程学和投资学三个本科专业，金融学硕士、金融工程硕士、金融专硕三个硕士专业；金融学、金融工程两个博士专业。在本科层次设立特许金融分析师（CFA）实验班、量化金融实验班、鸿儒金融实验班、金融科技实验班等特色培养方式，硕士层次设立量化金融专硕项目，形成了相互支撑、优势互补的金融学科群，并已形成学士 - 硕士 - 博士 - 博士后等完备的各层次人才培养体系。

二、培养目标

金融学院以人才培养为本，注重提高学生的人文修养、学术能力和专业应用能力，致力于塑造高素质、创新性、国际化的高级金融专业人才。

三、培养路径

学院对学生的培养基于“全人教育”的理念，采取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第一课堂学习与第二、第三课堂的学习和锻炼有机结合的方式，最终体现我校价值创造、能力培养和知识传授“三位一体”的人才培养特色。

金融学院的本科培养体系包含金融学、金融工程学、投资学三个专业，金融学专业内又包含“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和金融科技人才培养实验班；金融工程学专业内包含量化金融实验班，投资学专业内包含 CFA 实验班。“鸿儒”金融人才培养实验班的组班选拔工作在新生入学后面向全院学生进行，成班后按独立的培养方案培养。金融科技实验班组班选拔工作在新生入学后面向金融学院和信息学院学生进行，成班后按独立的培养方案培养。量化金融实验班则独立招生，自然成班，亦按独立的培养方案进行培养。此外，金融学、金融工程、投资学三个专业（不含“鸿儒”金融、金融科技和量化金融实验班）的学生均可在第三学期参与 CFA 实验班的选拔。

金融学各专业分阶段培养的方式旨在遵从循序渐进、因材（兴趣）施教的人才培养理念，在学

生具备了一定的金融学知识和兴趣基础的条件下，提高其进行专业选择的自主权。在培养的全过程中，我们还将采取通识教育与专业教育相结合、第一课堂和二三课堂实践相结合的方式，其根本目的在于不断提高学生的人文修养、学术能力和专业应用能力，塑造高素质、创新性、国际化的新时代高级金融专业人才。

学生在前三个学期的学习中将以通识课程和学科基础课程的学习为主，在第四个学期及之后的学习以专业课程学习为主，除完成部分学科基础必修课和专业方向必修课程外，还需在模块化的学科选修课程中修完要求的学分。

学科基础选修课程的模块分为：金融实务模块、金融市场模块、金融科技模块、金融学术模块等等。

四、专业准入标准（课程）和准出标准（课程）

准入标准：已修全部课程的成绩平均分达到 80 分（含）以上，同时要求已修一门经济学课程（微观经济学、宏观经济学、经济学原理一、经济学原理二），及一门数学课程（高等数学一或二、数学分析一或二、线性代数），且两门课程的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

准出标准：遵循自愿原则，如数学课程有两门不及格或受到学业警告则建议转出。